

证券代码：301246

证券简称：宏源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18

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4月9日以通讯的形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展良先生主持，公司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2024-019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3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，勤勉忠实地履行各项职责和义务，充分发挥监事会对公司治理的监督职责，对本年度内公司相关方面事项进行监督审查，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，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第十节“财务报告”相关内容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，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。公司出具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、运行及监督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,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7、审阅了《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监事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管理现状而制定,有利于调动监事的工作积极性,能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公司经营效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21)。

因全体监事为本次议案的关联监事,全体监事回避表决,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23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,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,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修改本规则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修改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全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